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位僱員（二零零四年：6位僱員），於回顧期間支付予彼等之酬金總額約為79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26,000港元）。僱員酬金乃根據僱員之職責及表現釐定。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並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王安妮女士	實益擁有人	12,500,000	3.5%
陸昌先生	由控股企業所持有（附註1）	70,568,000	19.9%
王春林先生	由控股企業所持有（附註1）	70,568,000	19.9%
李建偉先生	由控股企業所持有（附註2）	49,312,000	13.9%

附註：

1. 陸昌先生及王春林先生實益擁有**6,800,000**股及**6,600,000**股申港有限公司(「申港」)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分別佔該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4%**及**33%**。申港從而擁有本公司**70,568,000**股普通股。
2. 李建偉先生實益擁有**40,000**股Parkwin Global Limited(「Parkwin」)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佔該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0%**。Parkwin從而擁有本公司**49,312,000**股普通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